

股票代碼：6291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1樓A2-A013
電話：(03)553-556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2
(七)關係人交易	32～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40
(十四)部門資訊	4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86,224千元及7,301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99%及0.30%；負債總額分別為48,103千元及1,357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6.00%及0.14%；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18,827)千元、(407)千元、(30,738)千元及(524)千元，其絕對值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7.70%、1.08%、23.43%及0.29%。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3,313千元及25,282千元，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878)千元、(468)千元、(4,773)千元及(897)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一及四(二)所述，東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以現金收購方式取得最終母公司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邑鋒股份有限公司66.82%之股權，前述交易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重編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晏



鄭安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七日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9.30		113.12.31		113.9.30		負債及權益	114.9.30		113.12.31		113.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20,587	29	682,913	32	943,028	3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245,207	11	100,000	5	285,000	1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76	-	164	-	193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七)	22,452	1	22,096	1	12,28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3,150	-	3,150	-	150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972	4	71,779	3	72,827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571,751	26	457,829	21	402,863	17	2180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七)	184,802	9	131,386	6	152,047	6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六(四)及七)	51,554	2	16,213	1	28,908	1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4,500	2	38,867	2	31,53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48	-	372	-	359	-	222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71,761	3	1,735	-	134,412	6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五))	424,886	20	465,041	21	502,482	2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272	1	41,468	2	27,51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	246	-	6,178	-	995	-	2250 售後服務保固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5,440	-	4,425	-	4,20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九))	64,215	3	56,731	3	50,41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35,837	2	34,979	2	33,074	1
	<u>1,736,913</u>	<u>80</u>	<u>1,688,591</u>	<u>78</u>	<u>1,929,389</u>	<u>80</u>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360	2	42,700	2	39,201	2
非流動資產：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	15,462	1	9,417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893	-	891	-	3,879	-		<u>732,603</u>	<u>35</u>	<u>504,897</u>	<u>24</u>	<u>801,512</u>	<u>33</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3,313	1	25,206	1	25,282	1	非流動負債：						
1560 預付貨款－非流動(附註九(三))	20,112	1	20,112	1	20,112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	84,538	4	90,583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60,967	3	66,886	3	67,655	3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3,849	-	5,278	-	5,09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80,670	4	113,005	6	115,773	5	2550 售後服務保固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140	-	2,354	-	2,27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66,292	8	171,702	8	172,224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911	-	11,718	1	5,7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267	3	67,182	3	66,43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51,400	3	83,033	4	86,687	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五))	3,596	-	3,537	-	3,29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69	-	2,282	-	2,03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0,516	-	4,593	-	12,475	-		<u>69,569</u>	<u>3</u>	<u>189,203</u>	<u>9</u>	<u>192,437</u>	<u>8</u>
	<u>426,626</u>	<u>20</u>	<u>473,114</u>	<u>22</u>	<u>487,129</u>	<u>20</u>	負債總計						
資產總計								<u>802,172</u>	<u>38</u>	<u>694,100</u>	<u>33</u>	<u>993,949</u>	<u>41</u>
	<u>\$ 2,163,539</u>	<u>100</u>	<u>2,161,705</u>	<u>100</u>	<u>2,416,518</u>	<u>100</u>	權益(附註六(十七))：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000	19	420,000	19	420,000	17
							3200 資本公積	486,027	22	479,829	22	478,824	20
							3350 保留盈餘	367,787	17	456,150	21	410,429	17
							3400 其他權益	(8,753)	-	7,024	-	2,63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合計						
								<u>1,265,061</u>	<u>58</u>	<u>1,363,003</u>	<u>62</u>	<u>1,311,885</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96,306	4	104,602	5	110,684	5
							權益總計						
								<u>1,361,367</u>	<u>62</u>	<u>1,467,605</u>	<u>67</u>	<u>1,422,569</u>	<u>5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63,539</u>	<u>100</u>	<u>2,161,705</u>	<u>100</u>	<u>2,416,518</u>	<u>100</u>

董事長：黃子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銘俊



會計主管：游淑婷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7月至9月		113年7月至9月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九)及七)	\$ 573,693	100	451,337	100	1,532,101	100	1,370,11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五)、(十四)、(十五)、(二十)及七)	364,551	64	311,187	69	1,024,014	67	933,351	68
	營業毛利	209,142	36	140,150	31	508,087	33	436,765	3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125	5	30,734	7	96,679	6	110,592	8
6200	管理費用	38,983	7	47,298	10	110,498	7	115,942	9
6300	研究費用	19,218	3	11,069	2	56,172	4	39,87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87	-	(14)	-	979	-	714	-
	營業費用合計	88,413	15	89,087	19	264,328	17	267,125	20
	營業淨利	120,729	21	51,063	12	243,759	16	169,64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1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	821	-	2,027	-	4,265	-	9,244	1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9,276	2	(9,817)	(2)	(42,250)	(3)	32,976	3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878)	-	(468)	-	(4,773)	-	(897)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三)、(廿一)及七)	(2,902)	(1)	(3,098)	(1)	(8,358)	-	(8,41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17	1	(11,356)	(3)	(51,116)	(3)	32,908	3
	稅前淨利	126,046	22	39,707	9	192,643	13	202,548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5,519	4	(2,975)	(1)	41,913	3	31,720	3
	本期淨利	100,527	18	42,682	10	150,730	10	170,828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	-	(20)	-	12	-	(17)	-
		31	-	(20)	-	12	-	(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28	1	(5,043)	(1)	(20,370)	(1)	11,71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221)	-	(102)	-	792	-	(2,6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807	1	(5,145)	(1)	(19,578)	(1)	9,07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838	1	(5,165)	(1)	(19,566)	(1)	9,05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6,365	19	37,517	9	131,164	9	179,884	1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7,432	17	41,925	10	155,237	10	212,055	15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365	-	-	-	(26,58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095	1	(1,285)	-	(4,507)	-	(1,447)	-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677	-	-	-	(13,199)	(1)
		\$ 100,527	18	42,682	10	150,730	10	170,828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2,291	18	40,616	9	139,460	9	215,055	16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819)	-	-	-	(22,223)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074	1	(1,873)	-	(8,296)	-	(1,912)	-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407)	-	-	-	(11,036)	(1)
		\$ 106,365	19	37,517	9	131,164	9	179,884	1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2		1.00		3.70		5.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2		1.00		3.69		5.04	

董事長：黃子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銘俊



會計主管：游淑婷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四年及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非控制 權 益	合 併 前 非屬共同 控制股權	權 益 總 額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0,000	468,222	18,048	-	532,845	550,893	(12,157)	40	(12,117)	1,426,998	282,453	2,209	121,423	1,833,083
本期淨利(損)	-	-	-	-	212,055	212,055	-	-	-	212,055	(26,581)	(1,447)	(13,199)	170,8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17	(17)	3,000	3,000	4,358	(465)	2,163	9,0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2,055	212,055	3,017	(17)	3,000	215,055	(22,223)	(1,912)	(11,036)	179,8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341	-	(43,341)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118	(12,118)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000)	(336,000)	-	-	-	(336,000)	-	-	-	(336,000)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	-	-	-	-	(16,519)	(16,519)	11,749	-	11,749	(4,770)	(260,230)	110,387	(110,387)	(265,000)
母公司給予之員工獎酬	-	10,602	-	-	-	-	-	-	-	10,602	-	-	-	10,602
民國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20,000	478,824	61,389	12,118	336,922	410,429	2,609	23	2,632	1,311,885	-	110,684	-	1,422,569
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0,000	479,829	61,389	12,118	382,643	456,150	7,030	(6)	7,024	1,363,003	-	104,602	-	1,467,605
本期淨利(損)	-	-	-	-	155,237	155,237	-	-	-	155,237	-	(4,507)	-	150,7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789)	12	(15,777)	(15,777)	-	(3,789)	-	(19,5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5,237	155,237	(15,789)	12	(15,777)	139,460	-	(8,296)	-	131,1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126	-	(24,126)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2,118)	12,118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3,600)	(243,600)	-	-	-	(243,600)	-	-	-	(243,600)
母公司給予之員工獎酬	-	6,198	-	-	-	-	-	-	-	6,198	-	-	-	6,198
民國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20,000	486,027	85,515	-	282,272	367,787	(8,759)	6	(8,753)	1,265,061	-	96,306	-	1,361,36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子璋

經理人：陳銘俊

會計主管：游淑婷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2,643	202,54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7,673	41,575
攤銷費用	7,493	7,4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79	714
利息費用	8,358	8,415
利息收入	(4,265)	(9,244)
股利收入	(5)	(5)
股份基礎給付	6,198	10,6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773	8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90	2,505
提列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6,917	21,282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7)	1,30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79,694	85,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901)	321,310
應收關係人款項	(35,341)	(22,9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	(11)
存貨	24,816	24,36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932	(772)
其他營業資產	(3,094)	(4,191)
與營業活動相關資產之淨變動	(122,564)	317,776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93	(60,200)
應付關係人款項	53,416	(15,38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7	(1,822)
合約負債	(1,073)	(1,060)
其他營業負債	(13,633)	(17,038)
與營業活動相關負債之淨變動	44,410	(95,5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78,154)	222,269
調整項目合計	1,540	307,7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4,183	510,317
收取之利息	4,426	8,638
收取之股利	5	5
支付之利息	(8,180)	(8,536)
支付之所得稅	(66,762)	(133,7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672	376,668

(續下頁)

董事長：黃子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銘俊



會計主管：游淑婷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26)	(25,1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96
取得無形資產	(2,349)	(2,132)
收取之股利	5,446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923)	(2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52)	(25,2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31,719	615,000
短期借款減少	(686,512)	(5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0)	(22,917)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增加	7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25,090)	(28,523)
發放現金股利	(243,600)	(336,000)
取得共同控制前手權益	-	(132,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3,483)	(314,9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763)	8,6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326)	45,1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2,913	897,9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0,587	943,028

董事長：黃子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銘俊



會計主管：游淑婷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一年一月二十日，並於同年七月二十五日遷入新竹科學園區。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八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設計、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工業用電子產品、電子書、通訊器材、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用類比積體電路(Analog IC)及混成式類比積體電路(Hybrid IC)、電腦網路與網路週邊產品。

為因應集團長期發展規劃，提升營運效能而進行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等相關規定與原本公司之母公司東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荃科技」)進行股份轉換，以本公司1股普通股換取東荃科技1股普通股，轉換後東荃科技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業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八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申報生效，換股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為因應集團長期發展規劃及組織架構之調整，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一日以150,000千元向本公司之母公司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曜科技」)購買其所持有之西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伯公司」)100%之股權。

為因應集團長期發展規劃及組織架構之調整，東荃科技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四日以265,000千元向本公司之母公司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曜科技」)購買其所持有之邑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邑鋒公司」)66.82%之股權。

為因應集團長期發展整規劃及組織架構之調整，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以237,000千元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東荃科技購買其所持有之超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超昱光電」)100%之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9.30	113.12.31	113.9.30	
本公司	AIC K.K.	電子產品研發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	東荃科技	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	100%	100%	100%	
本公司	西伯公司	電聲元件及POS工業電腦之生產及開發	100%	100%	100%	
本公司	超昱光電	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電線、電纜及其材料	100%	100%	-	註1
西伯公司	SABLE Electronics (Vietnam) Co., LTD (西伯越南)	製造、加工及組裝應用於電腦及筆電之微型電聲元件	100%	100%	100%	註3
東荃科技	蘇州東荃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蘇州東荃)	軟體開發	100%	100%	100%	註3
東荃科技	Team UC, Inc. (Team UC)	銷售電子產品	60%	60%	60%	註3
東荃科技	Northlin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Northlink)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荃科技	超昱光電	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電線、電纜及其材料	-	-	100%	註1
東荃科技	邑鋒股份有限公司(邑鋒公司)	事務性機器、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及批發	66.82%	66.82%	66.82%	註2
Northlink	東莞荃曜電子有限公司(東莞荃曜)	電腦周邊器材加工	100%	100%	100%	
邑鋒公司	Pioneer Pos Solution.Inc (PPOS)	端點銷售系統(POS)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註2

註1：為因應集團長期發展規劃及組織架構之調整，東荃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237,000千元出售超昱光電之100%之股權予沛亨半導體，此組織重組未有任何權益之調整。

註2：東荃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自最終母公司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邑鋒公司66.82%之股權，前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以重編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註3：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9.30	113.12.31	113.9.30
現金	\$ 884	1,053	98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09,703	450,695	461,179
定期存款	110,000	231,165	480,864
	<u>\$ 620,587</u>	<u>682,913</u>	<u>943,02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76</u>	<u>164</u>	<u>193</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9.30	113.12.31	113.9.30
質押定期存款	\$ <u>4,043</u>	<u>4,041</u>	<u>4,029</u>
流動	\$ 3,150	3,150	150
非流動	893	891	3,879
	\$ <u>4,043</u>	<u>4,041</u>	<u>4,029</u>

合併公司評估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合併公司持有國內質押定期存款，其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年利率為1.435%~1.69%、1.435%~1.69%及1.310%~1.565%，將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至一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一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間及一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至一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間到期。

2.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3.上述金融資產作為質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114.9.30	113.12.31	113.9.30
應收票據	\$ 2,808	2,698	2,431
應收帳款	636,829	486,697	441,573
	639,637	489,395	444,004
減：備抵損失	(16,332)	(15,353)	(12,233)
	\$ <u>623,305</u>	<u>474,042</u>	<u>431,771</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u>571,751</u>	<u>457,829</u>	<u>402,863</u>
應收關係人帳款	\$ <u>51,554</u>	<u>16,213</u>	<u>28,908</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9.30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92,467	0.00%	-
逾期90天以下	29,996	2.65%	(795)
逾期90~180天	1,636	0.24%	(4)
逾期180天以上	15,538	99.97%	(15,533)
	\$ 639,637		(16,332)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54,346	0.00%	-
逾期90天以下	17,593	0.00%	-
逾期90~180天	1,376	0.00%	-
逾期180天以上	16,080	95.48%	(15,353)
	\$ 489,395		(15,353)
113.9.30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20,091	0.00%	-
逾期90天以下	7,899	0.00%	-
逾期90~180天	4,475	15.51%	(694)
逾期180天以上	11,539	100.00%	(11,539)
	\$ 444,004		(12,233)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15,353	11,519
認列之減損損失	979	714
期末餘額	<u>\$ 16,332</u>	<u>12,233</u>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14.9.30	113.12.31	113.9.30
原料	\$ 260,460	272,008	298,643
在製品及半成品	69,810	77,753	77,251
製成品	94,616	115,280	126,588
	<u>\$ 424,886</u>	<u>465,041</u>	<u>502,482</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1,420千元、297,575千元、1,007,097千元及912,069千元。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131千元、13,612千元、16,917千元及21,28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存出保證金	\$ 10,516	4,593	12,475
應收利息	164	387	795
其他應收款	82	5,791	200
	<u>\$ 10,762</u>	<u>10,771</u>	<u>13,470</u>
流 動	\$ 246	6,178	995
非 流 動	10,516	4,593	12,475
合 計	<u>\$ 10,762</u>	<u>10,771</u>	<u>13,47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信用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西伯昆山股權8.85%且擔任該公司董事，係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個別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4.9.30	113.12.31	113.9.30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西伯昆山)	\$ <u>13,313</u>	<u>25,206</u>	<u>25,282</u>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878)	(468)	(4,773)	(897)
其他綜合損益	387	(206)	(1,674)	1,0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1,491)</u>	<u>(674)</u>	<u>(6,447)</u>	<u>152</u>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預 付 設備款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 <u>17,974</u>	<u>23,909</u>	<u>23,232</u>	<u>1,771</u>	<u>66,886</u>
民國114年9月30日	\$ <u>17,974</u>	<u>17,095</u>	<u>22,921</u>	<u>2,977</u>	<u>60,967</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17,974</u>	<u>21,533</u>	<u>9,196</u>	<u>7,604</u>	<u>56,307</u>
民國113年9月30日	\$ <u>17,974</u>	<u>23,493</u>	<u>24,595</u>	<u>1,593</u>	<u>67,655</u>

合併公司不動產設備、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資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 111,007	1,998	113,005
民國114年9月30日	\$ 77,052	3,618	80,670
民國113年1月1日	\$ 73,108	-	73,108
民國113年9月30日	\$ 115,773	-	115,773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十)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專門技術	商 譽	電腦軟體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 1,190	52,149	113,805	4,558	171,702
民國114年9月30日	\$ 297	46,975	113,805	5,215	166,292
民國113年1月1日	\$ 2,381	59,047	113,805	2,323	177,556
民國113年9月30日	\$ 1,488	53,874	113,805	3,057	172,224

合併公司所認列之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短期借款

	114.9.30	113.12.31	113.9.30
信用借款	\$ 245,207	100,000	285,000
尚未使用額度	\$ 669,793	1,525,000	790,000
期末利率區間	1.90% 5.211%	2.078%~ 2.21%	1.94%~ 2.24%

上述短期借款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及條件如下：

113.12.31				
	幣別	期末利率區間 (%)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0.5%(註)	118.1~118.8	\$ 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462)
合 計				<u>\$ 84,538</u>

113.9.30				
	幣別	期末利率區間 (%)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0.5%~2.22%(註)	118.1~118.8	\$ 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417)
合 計				<u>\$ 90,583</u>

註：係指經濟部智慧低碳及疫情振興之補助方案。

上述方案第一年優惠利率為0.5%，第二年起依郵儲二年浮動加0.5%機動計收，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擔保基金提供保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提前償還全數長期借款。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流動	<u>\$ 35,837</u>	<u>34,979</u>	<u>33,074</u>
非流動	<u>\$ 51,400</u>	<u>83,033</u>	<u>86,68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393</u>	<u>1,985</u>	<u>4,667</u>	<u>5,817</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374</u>	<u>2,502</u>	<u>7,191</u>	<u>7,49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 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6</u>	<u>9</u>	<u>25</u>	<u>21</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6,973</u>	<u>41,856</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其租賃期間為一年至五年，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倉庫、宿舍、影印機及停車位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售後服務保固準備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1月1日餘額	\$ 6,779	8,452
當期新增(迴轉)之負債準備	803	(1,96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	(10)
9月30日餘額	<u>\$ 7,580</u>	<u>6,481</u>
	<u>114.9.30</u>	<u>113.9.30</u>
流動	\$ 5,440	4,207
非流動	2,140	2,274
	<u>\$ 7,580</u>	<u>6,481</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負債準備主要與產品銷售相關之保固負債準備，其係依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後二年內發生。

(十五)員工福利

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25,519</u>	<u>(2,975)</u>	<u>41,913</u>	<u>31,720</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221</u>	<u>102</u>	<u>(792)</u>	<u>2,646</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8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4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民國一一一年國內私募普通股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因應公司未來長期發展所需資金及引進策略性夥伴等規劃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超過15,000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每股以34.1元發行，私募金額計341,000千元，溢價帳列資本公積241,000千元，此項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增資股數經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股東會決議減資(減資率約為33.33%)後，剩餘已發行之私募股數為6,667千股。

前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辦理，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掛牌交易，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九日核准申報生效；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發行股票溢價	\$ 247,200	247,200	247,200
庫藏股票交易	215,231	215,231	215,231
母公司給予之員工獎酬	<u>23,596</u>	<u>17,398</u>	<u>16,393</u>
	<u>\$ 486,027</u>	<u>479,829</u>	<u>478,824</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訂明盈餘分配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並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依公司法第240條第5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配之，並報告董事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以公司永續成長為原則，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單獨或共同為之，並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發放總額度不低於1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4,126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118)	-
現金股利	243,600	5.80
	<u>\$ 255,608</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3,34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118	-
現金股利	336,000	8.00
	<u>\$ 391,459</u>	

上述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030	(6)	7,0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稅後)	(15,789)	-	(15,7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2	12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u>\$ (8,759)</u>	<u>6</u>	<u>(8,75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2,157)	40	(12,1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稅後)	3,017	-	3,0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	(17)
取得子公司	11,749	-	11,749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2,609</u>	<u>23</u>	<u>2,632</u>

4.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04,60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4,50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9)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u>\$ 96,306</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非控制權益</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209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1,4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u>110,387</u>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110,684</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列示如下：

	<u>114年 7月至9月</u>	<u>113年 7月至9月</u>	<u>114年 1月至9月</u>	<u>113年 1月至9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本期淨利	\$ <u>97,432</u>	<u>41,925</u>	<u>155,237</u>	<u>212,055</u>
期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千股)	<u>42,000</u>	<u>42,000</u>	<u>42,000</u>	<u>42,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32</u>	<u>1.00</u>	<u>3.70</u>	<u>5.0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本期淨利	\$ <u>97,432</u>	<u>41,925</u>	<u>155,237</u>	<u>212,05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千股)	<u>58</u>	<u>64</u>	<u>112</u>	<u>10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2,058</u>	<u>42,064</u>	<u>42,112</u>	<u>42,10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32</u>	<u>1.00</u>	<u>3.69</u>	<u>5.04</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263,955	191,019	684,123	493,438
台灣	85,292	99,428	295,726	347,029
美國	92,179	55,300	214,059	194,249
荷蘭	24,583	31,081	73,558	112,324
日本	13,649	24,841	37,418	71,023
其他國家	94,035	49,668	227,217	152,053
	<u>\$ 573,693</u>	<u>451,337</u>	<u>1,532,101</u>	<u>1,370,116</u>
主要產品：				
電腦及周邊設備	\$ 446,328	302,877	1,120,584	920,884
網路產品	127,365	148,460	411,517	449,232
	<u>\$ 573,693</u>	<u>451,337</u>	<u>1,532,101</u>	<u>1,370,116</u>

2.合約餘額

(1)合約資產

	114.9.30	113.12.31	113.9.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588,083	473,182	415,09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554	16,213	28,908
減：備抵損失	(16,332)	(15,353)	(12,233)
	<u>\$ 623,305</u>	<u>474,042</u>	<u>431,771</u>
合約資產－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6,132</u>	<u>10,154</u>	<u>10,154</u>

(2)合約負債

	114.9.30	113.12.31	113.9.30
合約負債－流動	\$ 22,452	22,096	12,282
合約負債－非流動	3,849	5,278	5,096
	<u>\$ 26,301</u>	<u>27,374</u>	<u>17,37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合併公司依合約預收客戶款項，將於移轉商品予客戶時認列收入，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餘額認列為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3,518千元及11,612千元。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將依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以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085千元及17,99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478千元及9,377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以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數額乘上董事會決議所訂員工酬勞成數，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810千元(包含基層員工酬勞)及15,076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83千元及4,473千元，並列報於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振曜科技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給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酬勞分別估列為6,198千元及10,602千元。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銀行存款利息	\$ 806	2,017	4,213	9,2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	15	10	52	34
	<u>\$ 821</u>	<u>2,027</u>	<u>4,265</u>	<u>9,244</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8,550	(9,095)	(40,201)	39,6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220	(1,590)	(2,505)
產品設計服務及技術收入	320	350	1,017	1,035
股利收入	5	5	5	5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	17	(1,302)
其他	401	(1,297)	(1,498)	(3,866)
	<u>\$ 9,276</u>	<u>(9,817)</u>	<u>(42,250)</u>	<u>32,976</u>

3.利息費用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393	1,985	4,667	5,817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39	1,113	3,106	2,434
關係人借款之利息	370	-	585	164
	<u>\$ 2,902</u>	<u>3,098</u>	<u>8,358</u>	<u>8,415</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A.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電子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電子產業之影響。然而合併公司所銷售對象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以掌握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59%、59%及60%，由七家、七家及六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B.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投資三個月以上定期存單與質押定存請詳附註六(三)。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包含上市之權益證券等，相關投資明細及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 量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114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5,207	(245,973)	(245,973)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61,774	(261,774)	(261,774)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4,500	(34,500)	(34,500)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71,761	(71,761)	(71,761)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7,237	(95,436)	(40,229)	(55,207)
	<u>\$ 700,479</u>	<u>(709,444)</u>	<u>(654,237)</u>	<u>(55,207)</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186)	(100,186)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3,165	(203,165)	(203,165)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8,867	(38,867)	(38,867)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735	(1,735)	(1,735)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8,012	(131,356)	(41,166)	(90,1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0,000	(104,763)	(16,944)	(87,819)
	<u>\$ 561,779</u>	<u>(580,072)</u>	<u>(402,063)</u>	<u>(178,009)</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 量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113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85,000	(285,982)	(285,982)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24,874	(224,874)	(224,874)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535	(31,535)	(31,535)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34,412	(134,412)	(134,412)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9,761	(133,931)	(39,204)	(94,72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0,000	(104,902)	(10,546)	(94,356)
	<u>\$ 895,582</u>	<u>(915,636)</u>	<u>(726,553)</u>	<u>(189,08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638	30.445	689,214	19,981	32.785	655,077	20,692	31.65	654,902
人民幣	158	4.2847	677	4,768	4.5608	21,746	4,762	4.5167	21,509
日 幣	6,506	0.2058	1,339	5,909	0.2099	1,240	6,113	0.2223	1,35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3,107	4.2847	13,313	5,527	4.5608	25,206	5,598	4.5167	25,2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106	30.445	185,897	4,833	32.785	158,450	5,898	31.65	186,672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貨幣性項目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關係人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043千元及3,92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550千元、(9,095)千元、(40,201)千元及39,609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0千元及4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0,58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623,30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	4,043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62	-	-	-	-
	<u>\$ 1,259,045</u>	<u>-</u>	<u>-</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76</u>	<u>176</u>	<u>-</u>	<u>-</u>	<u>17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5,20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61,774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4,500	-	-	-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71,76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7,237	-	-	-	-
	<u>\$ 700,479</u>	<u>-</u>	<u>-</u>	<u>-</u>	<u>-</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82,91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474,04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	4,041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71	-	-	-	-
	<u>\$ 1,172,139</u>	<u>-</u>	<u>-</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64</u>	<u>164</u>	<u>-</u>	<u>-</u>	<u>16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3,165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8,867	-	-	-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73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8,01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0,000	-	-	-	-
	<u>\$ 561,779</u>	<u>-</u>	<u>-</u>	<u>-</u>	<u>-</u>
113.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3,02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431,77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	4,029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3,470	-	-	-	-
	<u>\$ 1,392,657</u>	<u>-</u>	<u>-</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93</u>	<u>193</u>	<u>-</u>	<u>-</u>	<u>19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85,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24,874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535	-	-	-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34,412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9,76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0,000	-	-	-	-
	<u>\$ 895,582</u>	<u>-</u>	<u>-</u>	<u>-</u>	<u>-</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有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對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目標係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最佳之報酬。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估算可能之營運資金與現金需求，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取審慎之風險理策略。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負債總額	\$ <u>802,172</u>	<u>694,100</u>	<u>993,949</u>
權益總額	\$ <u>1,361,367</u>	<u>1,467,605</u>	<u>1,422,569</u>
負債權益比率	<u>58.92%</u>	<u>47.29%</u>	<u>69.87%</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4.9.30
短期借款	\$ 100,000	145,207	-	245,2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0,000	-	7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0,000	(100,000)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18,012	(25,090)	(5,685)	87,23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18,012</u>	<u>90,117</u>	<u>(5,685)</u>	<u>402,444</u>

	113.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3.9.30
短期借款	\$ 180,000	105,000	-	28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917	77,083	-	100,00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74,112	(28,523)	74,172	119,76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77,029</u>	<u>153,560</u>	<u>74,172</u>	<u>504,76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振曜科技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40.74%。振曜科技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呂俊德	西伯公司董事長
振曜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Longshine Technologic GmbH (Longshine)	振曜科技之子公司
西伯昆山	關聯企業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德奇電子)	振曜科技之孫公司
西伯電子(重慶)有限公司(西伯重慶)	西伯昆山之子公司
西伯電子(廈門)有限公司(西伯廈門)	西伯昆山之子公司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除已於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合併公司之重大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及提供勞務金額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母公司	\$ 556	210	678	581
其他關係人—西伯昆山	27,317	17,134	71,017	54,975
其他關係人	5,628	6,298	17,263	15,640
	<u>\$ 33,501</u>	<u>23,642</u>	<u>88,958</u>	<u>71,196</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因其銷售通路與一般客戶不同，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對售予關係人收款期間皆為月結30~60天，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為預收及月結30~120天。

2.進貨、委託加工及測試費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退回)、委託加工及測試費金額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母公司	\$ 1,058	(2,900)	7,460	(18,048)
其他關係人—西伯重慶	74,934	100,797	235,833	275,600
其他關係人—西伯昆山	87,340	29,364	185,354	44,598
其他關係人	25,699	45,218	94,152	108,323
	<u>\$ 189,031</u>	<u>172,479</u>	<u>522,799</u>	<u>410,473</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採購、委託加工及測試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付款期間皆為月結55~76天，一般進貨為預付及月結30~61天。

3.應收關係人帳款

因銷貨所產生之應收關係人帳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母公司	\$ -	5	176
其他關係人—西伯昆山	45,448	15,386	22,398
其他關係人	6,106	822	6,334
	<u>\$ 51,554</u>	<u>16,213</u>	<u>28,908</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合約負債

(1)因進貨、委託加工及測試費所產生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應付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 2,173	1,433	1,27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西伯重慶	81,948	88,208	100,37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西伯昆山	88,092	31,801	33,349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12,589	9,944	17,046
		<u>\$ 184,802</u>	<u>131,386</u>	<u>152,047</u>

(2)合約負債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合約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u>\$ 33</u>	<u>-</u>	<u>-</u>

5.技術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技術服務收入	母公司	\$ 320	350	1,017	1,035
其他收入	母公司	-	350	3	-
		<u>\$ 320</u>	<u>700</u>	<u>1,020</u>	<u>1,035</u>

因其他收入所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母公司	<u>\$ 348</u>	<u>372</u>	<u>359</u>

6.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關係人間相互墊付進出口費等款項而尚未結清之關係人款項，列於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母公司	\$ 10	237	787
其他關係人-西伯重慶	9	9	9
	<u>\$ 19</u>	<u>246</u>	<u>796</u>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租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母公司	\$ 3,384	1,999	10,036	6,171
	其他關係人	150	150	450	450
		<u>\$ 3,534</u>	<u>2,149</u>	<u>10,486</u>	<u>6,621</u>

因租賃所產生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u>\$ 1,051</u>	<u>1,117</u>	<u>1,116</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廠房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到期後續簽，合約總價值為13,938千元，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156千元、159千元及95千元，截至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7,853千元、11,297千元及12,433千元。

8.其他

(1)其他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其他費用	母公司	\$ 996	-	3,314	3,126
樣品費	母公司	68	-	68	115
		<u>\$ 1,064</u>	<u>-</u>	<u>3,382</u>	<u>3,241</u>

因其他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9.30	113.12.31	113.9.3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u>\$ 587</u>	<u>372</u>	<u>-</u>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應支付股利136,881千元予振曜科技，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全數支付完成。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應支付股利99,239千元予振曜科技，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全數支付完畢。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 資金貸與

為因應邑鋒公司短期融通資金需求，振曜科技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案，額度金額為100,000千元，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動支資金貸與金額為80,000千元，年利率為2%，產生之利息費用共58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前述款項尚有70,104千元未還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6,417	13,852	21,795	31,734
退職後福利	89	156	386	482
	<u>\$ 6,506</u>	<u>14,008</u>	<u>22,181</u>	<u>32,21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9.30	113.12.31	113.9.30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進貨擔保及提供予銀行之海關先放後稅擔保	\$ 3,150	3,150	150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提供予銀行之海關先放後稅擔保	893	891	3,879
		<u>\$ 4,043</u>	<u>4,041</u>	<u>4,02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分別提供3,400千元、3,200千元及3,400千元之銀行保證額度予海關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關稅保證。

(二)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存放於銀行之本票總額分別為888,000千元、1,388,000千元及1,514,000千元。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與某晶圓供應商簽訂晶圓產能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晶圓價格有議價權利，惟不得低於某約定日之價格，依約本公司每月須向該供應商採購最低量，供應商亦承諾提供該產能，依約本公司已支付美金720,000元(折合新台幣20,112千元，帳列預付貨款-非流動)作為產能保障保證金，合約期滿後，此保證金轉為貨款使用，抵扣後續款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7月至9月			113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950	42,325	62,275	13,851	41,760	55,611
勞健保費用	1,703	3,291	4,994	1,673	4,929	6,602
退休金費用	256	1,266	1,522	165	1,353	1,5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47	2,531	4,478	1,219	2,127	3,346
折舊費用	3,578	8,503	12,081	3,554	16,514	20,068
攤銷費用	143	2,386	2,529	-	4,911	4,911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2,020	121,477	173,497	48,150	126,615	174,765
勞健保費用	5,080	11,136	16,216	5,533	12,752	18,285
退休金費用	712	3,843	4,555	999	4,116	5,1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211	8,404	13,615	3,655	7,558	11,213
折舊費用	10,940	26,733	37,673	13,893	27,682	41,575
攤銷費用	398	7,095	7,493	20	7,437	7,457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西伯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0,000	100,000	-	2%	短期資金週轉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26,506	253,012	註3
0	本公司	超昱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	-	-	短期資金週轉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26,506	253,012	
0	本公司	邑鋒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	短期資金週轉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26,506	253,012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個別因短期融通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2：係指董事會通過之尚未到期借款額度。

註3：因沛亨半導體民國114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導致沛亨半導體期末資金貸與之餘額及本期最高金額超過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沛亨半導體已訂定改善計畫，並擬送審委會通過。

註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全部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荃科技	荃曜公司	東荃科技之子公司	進貨	211,251	91 %	月結31天		註2	(20,857)	(83)%	註1
西伯	西伯重慶	西伯昆山之子公司	進貨	235,833	44 %	月結61天		註3	(81,949)	(46)%	註1
西伯	西伯昆山	振曜科技之孫公司	進貨	141,699	27 %	月結61天		註3	(62,072)	(35)%	註1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全部沖銷。

註2：東荃科技向關係人採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對關係人付款期間為月結31~85天，一般進貨分別為月結30~115天。

註3：西伯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相關規格產品，故予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法與一般供應商比較。對關係人付款期間為月結31~91天，一般進貨分別為月結30~121天。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東荃科技	荃曜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進貨	211,251	月結31天	13.8 %
2	東荃科技	荃曜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20,857	月結31天	1.0 %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全部沖銷。

註2：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占合併營收或資產達1%-之資料，其相對之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荃科技	台灣	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	194,329	194,329	26,000	100 %	348,844	7,668	7,668	子公司
本公司	西伯公司	台灣	電聲元件及POS工業電腦之生產及開發	150,000	150,000	1,000	100 %	164,622	97,513	97,513	子公司
本公司	超昱光電	台灣	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電線、電纜及其材料	237,000	237,000	7,500	100 %	168,689	40,176	40,176	子公司
本公司	AIC K.K.	日本	電子產品研發及銷售	1,340	1,340	-	100 %	1,454	(10)	(10)	子公司
東荃科技	Northlink公司	薩摩亞(Samoa)	控股公司	57,647	57,647	-	100 %	64,054	(5,189)	註b	子公司
東荃科技	Team UC公司	美國	銷售電子產品	9,040	9,040	-	60 %	2,876	(4)	註b	子公司
東荃科技	邑鋒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POS)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65,000	265,000	12,150	66.82 %	173,127	(9,643)	註b	子公司
西伯公司	西伯越南	越南	製造、加工及組裝應用於電腦及筆記型電腦之微型電聲元件	94,814	94,814	-	100 %	37,196	(26,367)	註c	子公司
邑鋒公司	Pioneer Pos Solution, Inc.	美國	端點銷售系統(POS)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7,257	7,257	-	100 %	193,070	2,919	註b	子公司

註a：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b：其投資損益已透過東荃科技認列。

註c：其投資損益已透過西伯公司認列。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d)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東荃	軟體開發	4,752 (RMB\$1,000千元)	註f	4,752	-	-	4,752	(26)	100 %	註i	975	-
東莞荃曜	電腦周邊器材加工	43,650 (US\$1,343千元)	註g	27,730 (註h)	-	-	27,730	(417)	100 %	註a	50,741	-
西伯昆山	電腦集線器、高端路由器、電聲元件之生產及開發	160,665 (RMB\$37,500千元)	註g	29,917	-	-	29,917	(53,928)	8.85 %	註a	13,313	27,439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c)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e)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2,399 (US\$1,082千元及RMB\$5,695千元)	62,437 (US\$1,083千元及RMB\$5,695千元)	759,037 (註b)

註a：其投資損益已認列於Northlink公司中。

註b：依據投審會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60%乘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淨值計算。

註c：係以原始匯出匯率換算。

註d：係依母公司會計師依集團組成個體之重大性標準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e：係包含西伯昆山之淨資產作價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千元。

註f：東荃科技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g：東荃科技透過Northlink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h：原為振曜科技之子公司Easylink Technology Ltd. (Easylink公司)之子公司，東荃科技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透過Northlink公司向Easylink公司購買荃曜公司之全數股權，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27,730千元(RMB\$5,695千元)。

註i：其投資損益已認列於東荃科技中。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沛亨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網通產品事業部、電腦周邊設備事業部，網通產品事業部包括網路產品及電源管理IC製造及銷售；電腦周邊設備事業部包括工業用電腦產品、揚聲器、銷售電子書及服務收入產品及光纖產品製造及銷售。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114年7月至9月			
	網路產品 事業部	電腦周邊 設備事業部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7,365	446,328	573,693
部門毛利	\$ 43,879	165,263	209,142
113年7月至9月			
	網路產品 事業部	電腦周邊 設備事業部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8,460	302,877	451,337
部門毛利	\$ 53,360	86,790	140,150
114年1月至9月			
	網路產品 事業部	電腦周邊 設備事業部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11,517	1,120,584	1,532,101
部門毛利	\$ 139,466	368,621	508,087
部門總資產			\$ 2,163,539
113年1月至9月			
	網路產品 事業部	電腦周邊 設備事業部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9,232	920,884	1,370,116
部門毛利	\$ 156,023	280,742	436,765
部門總資產			\$ 2,416,518